##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、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,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应表决董事 11 名,实际表决董事 11 名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知悉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审议了如下议案:

- 一、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0 年 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- 二、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 1,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向控股子公司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 1,000万元人民币借款,用于其积极推进诉讼及安全隐患治理工作的资 金需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